

东营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东分类办〔2020〕2号

关于印发《东营市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设施配置标准（试行）》的通知

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东营市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设施配置标准（试行）》已经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附件：东营市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设施配置标准（试行）

东营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4月23日

东营市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设施配置标准 (试行)

1.分类类别

1.1 东营市生活垃圾的基本分类为：可回收物（纸类、塑料、金属、玻璃、织物等）、有害垃圾（灯管、家用化学品、电池等）、厨余垃圾（家庭厨余垃圾、餐厨垃圾、其他厨余垃圾等）、其他垃圾和专业垃圾（装修垃圾、园林垃圾和大件垃圾等）5个大类和14个小类。

1.2 生活垃圾分类标准可根据本市经济和社会发展适时予以调整。

1.3 对专业垃圾实行单独收集处理，在产生源头进行分类收集，避免进入其他类生活垃圾收集运输体系。

1.4 生活中常见废物的分类类别详见附录 A。

2.分类标志

2.1 标志类别与我市生活垃圾的基本分类类别相对应。

2.2 分类标志在使用时可根据实际情况选择大类单独标志或大类、小类组合标志，均采用竖式图文组合表现形式。

2.3 分类标志尺寸应根据识读距离和收集设施体积确定，保持标志清晰醒目。

2.4 标志应采用固定式或附着式设置在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容

器的正面，制作材料应选用环保、安全、耐用，阻燃、防腐蚀、易于维护并且便于夜间识别的材料。

3.分类收集设施一般规定

3.1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设施配置应做到因地制宜、种类匹配、数量足够、定点定位，满足分类投放和分类收集的需要。要保持整洁完好、标识规范清晰，如有破损及时维护、更新。

3.2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设施应按照方便投放与收集、不影响道路通行与景观环境的原则合理选定设置位置，应根据人口、各类生活垃圾产生量、居民投放习惯、收运频次等因素合理确定设置数量。

3.3 住宅区、公共机构和相关企业以及公共场所应在主要出入口等明显位置设置生活垃圾分类公示栏，公示内容应包括生活垃圾分类类别、分类投放点位分布、投放要求、分类收集流程和作业要求、监督举报电话等信息。

3.4 分类收集容器颜色、分类标志应按统一标准设置，容器规格及材质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设计。

3.5 新购置的分类收集容器应严格按照要求喷涂相应的颜色，并采用印刷式设置准确的分类标志；现有尚能使用的分类收集容器可暂不改变原有颜色，但应采用附着式设置准确的分类标志，2022年底前逐步更新置换为统一颜色、统一标识的分类收集容器。

3.6 新建、改建建筑物或建设区应将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设施

配置纳入统一规划，同步设计、同步建设、同步投入使用。

3.7 分类收集容器的颜色以及分类标志设置要求详见附录 B。

4.住宅区分类收集设施配置

4.1 住宅区应配置可回收物、有害垃圾、其他垃圾三类收集容器，开展厨余垃圾分类的增设厨余垃圾（家庭厨余垃圾）收集容器。厨余垃圾投放点配备给排水和清洗功能，有条件的安装除臭消毒、信息监管装置。

4.2 住宅区内应在出入口或人流聚集处至少设置一个集中投放点，配置可回收物和有害垃圾专用收集容器，或设置面积为 18-30 平方米、与周边环境相协调的分类回收小屋。在集中投放点明显位置设置公示栏，公示投放指南和分类收集、运输、处理责任主体及联系方式。

4.3 住宅区内分散投放点在现有布点设置基础上适当归并减少。在分散投放点设置其他垃圾收集容器，有分类投放督导员的增设可移动的可回收物收集容器。

4.4 住宅区应至少指定大件垃圾、园林垃圾、装修垃圾投放点，并设置明显标志。

4.5 有条件的住宅区可设置生活垃圾分类智能回收设备。

4.6 住宅区集中投放点收集亭和回收小屋示例图详见附录 C。

5.机关、企事业单位和学校分类收集设施配置

5.1 机关、企事业单位和学校应配置其他垃圾、可回收物、有害垃圾三类收集容器，有食堂或集中供餐的增设餐厨垃圾收集容器。

5.2 机关、企事业单位和学校会议室或茶水间应配置茶水过滤收集桶；每楼层设置其他垃圾、可回收物收集容器，在办公楼、教学楼大厅或主要出入口等合适场所集中设置有害垃圾收集容器；食堂或集中供餐场所设置餐厨垃圾收集容器。

5.3 有条件的机关、企事业单位和学校可设置生活垃圾分类智能回收设备。

6.公共场所分类收集设施配置

6.1 车站、机场、港口、码头、影剧院、文化馆、图书馆、展览馆、纪念馆、体育场馆、游乐场、景区景点、大型商场以及城市道路、广场、公园等公共场所，应设置其他垃圾和可回收物两类收集容器。在合适位置设置有害垃圾收集容器。

6.2 有餐饮服务单位、食堂或集中供餐的场所应增设餐厨垃圾收集容器。

6.3 有条件的公共场所可设置生活垃圾分类智能回收设备。

7.农贸市场分类收集设施配置

7.1 农贸市场、果蔬批发市场、大型超市应设置其他垃圾、可回收物、有害垃圾、厨余垃圾（其他厨余垃圾）四类收集容器。

7.2 有条件的可建设厨余垃圾就地处理设施。

附录 A

常见生活垃圾分类目录

分类类别	常见废物	投放注意事项
厨余垃圾 (餐厨垃圾)	食材废料：谷物及其加工食品（米、米饭、面、面包、豆类），肉蛋及其加工食品（鸡肉、鸭肉、猪肉、牛肉、羊肉、蛋、动物内脏、腊肉、午餐肉、蛋壳），水产及其加工食品（鱼、虾、蟹、鱿鱼），蔬菜（绿叶菜、根茎蔬菜、菌菇），废弃食用油脂等。	动物筒骨、猪羊牛头骨等大块骨头；榴莲壳、椰子壳以及核桃壳、瓜子壳、花生壳等坚果果壳；粽子叶、玉米衣、玉米棒、生蚝壳、扇贝壳、蛤蜊壳等为其他垃圾。
	废弃食品调料：各类饼干、糖果、巧克力、罐头等食品，奶粉、面粉、面包粉、糖、香料等各式粉末状可食用品，果酱、番茄酱等各式调味品，宠物饲料等。	
	剩菜剩饭：剩菜剩饭，鱼刺、碎骨、蟹壳、虾壳，茶叶渣、咖啡渣、中药渣等。	
	瓜皮果核：瓜果及其果肉、果皮、果核等。	
	花卉落叶：花卉、盆栽植物残枝落叶等。	
可回收物	废纸类：报纸、打印纸、传单、书本杂志，废纸盒、纸箱、纸板，饮料及牛奶等纸包装（利乐包装），不直接接触药品的纸质外包装等。	1、塑料、金属、玻璃容器以及利乐包装等投放前，应清空内容物，尽量清洗干净、压扁；带电池的玩具、小家电投放前应先拆除电池。 2、废弃指甲油、洗甲水、废弃电路板为有害垃圾。 3、小型电器电子产品按可回收物投放；大型电器电子产品应按照产品说明书或者产品销售、售后服务机构标注的回收信息，联系规范的电子废弃物回收企业预约回收，或按大件垃圾管理要求投放；机关事业单位废电器电子产品应先履行资产处置程序。
	废塑料：塑料收纳箱（盒）、饮料瓶、矿泉水瓶等塑料容器、塑料碗盆（杯）、塑料玩具（雪花片、乐高、塑料车、海洋球）、塑料花架、画板相框、塑料泡沫填充物等。	
	废金属：易拉罐、罐头盒、奶粉桶等金属容器，金属盆、金属饭盒、保温杯（壶）、金属餐具炊具、金属衣架、晾衣杆、毛巾架、五金工具（螺丝、螺帽、钻头、卷尺、锁头、钥匙、铰链、合页）、美工刀、废旧电线等金属制品。	
	废玻璃：平板玻璃，玻璃容器，玻璃饭盒，玻璃杯，玻璃弹珠等。	
	废旧织物：衣物、床单、棉被、窗帘、毛绒玩具等。	
	小型家用电器电子产品。	

分类类别	常见废物	投放注意事项
有害垃圾	废家用医护用品：药品及其包装物、水银温度计、水银血压计等。	一次性干电池、LED灯等，应按其他垃圾投放。
	废涂料溶剂：油漆涂料、溶剂、矿物油、杀虫剂和消毒剂及其包装物，胶片、相纸、硒鼓墨盒等。	
	废旧灯管：日光灯管、荧光灯管、节能灯；	
	废电池和电路板：铅蓄电池、充电电池（含汞、镍镉、镍氢等）、纽扣电池、移动电源、废弃电路板。	
其他垃圾	受污染与不宜再生利用的纸张：卫生纸、纸巾和其他受污染的纸类物质。	对于成分复杂难以分辨类别的生活垃圾，或者暂时不确定属于哪一类别的垃圾，都可投入其他垃圾收集容器。
	不宜再生利用的生活用品：牙膏牙刷搓澡巾等个护用品，面膜、化妆棉等化妆用品，一次性用品（桌布、餐具、杯子），内衣裤、袜子等不宜再利用的衣物，木制或陶瓷餐具和容器，各类球、球拍，地毯、爬行垫、瑜伽垫，帐篷、睡袋、雨伞、雨衣，普通干电池（碱性电池、碳性电池），led灯，遮光布、防尘罩、钢丝球、抹布，自行车轮胎，铅笔、橡皮、颜料、彩笔、印泥、胶水胶带、鼠标垫，磁力玩具、木制玩具（七巧板、积木等）、橡皮泥、弹力球等玩具等。	
	其他难以归类和无利用价值物品。	
专业垃圾	装修垃圾：房屋装饰装修、修缮所产生的废弃物，主要包括砖瓦石块、陶瓷洁具等。	专业垃圾和其他类的生活垃圾应分开收集，投放到指定投放点，装修垃圾进行装袋后投放。
	园林垃圾：园林绿化植物自然凋落或人工修剪所产生的枯枝、落叶、谢花、树木与灌木剪枝及其他植物残体等。	
	大件垃圾：废旧家具以及大型电器电子产品，主要包括床架、床垫、沙发、桌子、椅子、衣柜、书柜、电视、冰箱、洗衣机等。	

附录 B

分类标志设置示例

1. 分类标志名称、图形符号

序号	大类名称	大类图形符号	小类名称	小类图形符号
1	可回收物	 可回收物 Recyclable	纸类	 纸类 Paper
2			塑料	 塑料 Plastic
3			金属	 金属 Metal
4			玻璃	 玻璃 Glass
5			织物	 织物 Textiles
6	有害垃圾	 有害垃圾 Hazardous Waste	灯管	 灯管 Tubes

7			家用化学品	 家用化学品 Household Chemicals
8			电池	 电池 Batteries
9	厨余垃圾	 厨余垃圾 Food Waste	家庭厨余垃圾	 家庭厨余垃圾 Household Food Waste
10			餐厨垃圾	 餐厨垃圾 Restaurant Food Waste
11			其他厨余垃圾	 其他厨余垃圾 Other Food Waste
12	其他垃圾	 其他垃圾 Residual Waste	—	—
13	专业垃圾	—	装修垃圾	 装修垃圾 Decoration Waste

14			园林垃圾	 园林垃圾 Yard trimmings
15			大件垃圾	 大件垃圾 Large Waste

2.分类标志颜色和设置方式

图 1.独立大类标志设置方案（印刷式）示例



图 2. 大类、小类组合标志设置方案（印刷式）示例



图 3.独立大类标志设置方案（附着式）示例



图 4. 大类、小类组合标志设置方案（附着式）示例



说明：①印刷式是指直接在分类收集容器上喷涂相应分类标志，分类标志图形和文字为白色；附着式是指将带白色底框的分类标志粘贴固定在分类收集容器上，分类标志图形符号和文字为彩色。

②分类垃圾桶颜色色标：可回收物桶为蓝色，PANTONE647C（C100；M60；Y0；K20），有害垃圾桶为红色，PANTONE485C（C0；M100；Y100；K0），厨余垃圾（餐厨垃圾）桶为绿色，PANTONE2259C（C100；M0；Y100；K30），其他垃圾桶为灰色，PANTONE5477U（C69；M56；Y54；K4）。

③分类标志色标：蓝色 PANTONE647C（C100；M60；Y0；K20），红色 PANTONE485C（C0；M100；Y100；C0），绿色 PANTONE2259C（C100；M0；Y100；K30），黑色 PANTONE Black 7C（C0；M0；Y0；K100）

3.分类标志设置尺寸

图 5 竖式图文组合标志尺寸



说明：①标准分类收集容器应采用标志尺寸：120L（容器尺寸 540mm*460mm*600mm），标志尺寸 270mm*405mm；240L（容器尺寸 720mm*600mm*950mm），标志尺寸 300mm*450mm。

②非标准分类收集容器，标志尺寸根据实际调整，应不小于容器正面面积的 60%，同时保持其构成要素（即上面图形符号、下边的中文和英文字母以及空白底色）之间的比例，具体参照图 5。

③分类标志中文使用黑色字体，英文使用 **Arial** 字体，中英文行间距为中文行高的 0.25 倍，英文行高（即首个大写英文字母的高度）应为中文行高的 0.5 倍。

附录 C

分类收集设施参考示例

图 1.居住区集中投放点收集亭智能垃圾桶



图 2.居住区分类回收小屋隔断



